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1214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072409A00_print、072409A00_ATTCH1、072409A00_ATTCH10、072409A00_ATTCH11、072409A00_ATTCH2、072409A00_ATTCH3、072409A00_ATTCH4、072409A00_ATTCH5、072409A00_ATTCH6、072409A00_ATTCH7、072409A00_ATTCH8、072409A00_ATTCH9 (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4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5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6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7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8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9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10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11.pdf、376550000A_1090121424_ATTACH12.pdf)

主旨：轉送衛生福利部製作之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單張、手冊及教材等電子檔，請廣為宣傳及運用，以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我保護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724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期氣溫持續偏高，為預防高溫造成民眾熱傷害，衛生福利部已製作旨揭衛教資料，可供宣導熱傷害之認識與緊急處置時使用，請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注意防範，並進行相關預防工作，例如檢查校園內調溫設備（如風扇、冷氣）及環境通風狀況，並評估減少、調整或停止戶外課程等。

109/06/29
1090002279

三、詳細資訊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預防熱傷害衛教專區」參閱，網址https://www.hpa.gov.tw/Pages/List.aspx?nodeid=440。

四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函文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6/24 17:05:12

裝

訂

線